

##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、客观判断的原则，我们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### 一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计提减值准备后，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独立董事：黄法、傅蔚冈

2020年2月27日